社團法人臺中市不動產教育發展協會

不動產經紀營業員換證班

學 員 需 知

1. 本課程上課期間為 108/3/19(二)、3/20(三)、3/21(四)共 2 天半時間為上午 8:30-12:30，下午 13:30-17:30，**內政部自 102 年 3 月 1 日起 實施網路遠端即時監控課程執行情形，出席每堂課(科目) 上課情形照片記錄，並從網路監看現場點名，請學員務必按照授課科目簽到、簽退，勿代理他人簽到退，亦不得提早簽到退，遲到、早退超過 10 分鐘者，該節時數不予計入，請留意以免影響領照權益。**【座號有按照順序排列，請勿隨意自行對調位置】

※上課需滿 20 小時才可換照,上完課後會發給時數證明文件,請逕行至全聯會更換證書。

2. 為避免影響上課品質，上課期間行動電話請暫時切換震動或靜音，重要電話可至室外聯絡，請勿在教室內撥接電話，麻煩配合，謝謝！
3. 午餐(12:30-13:30)午休。代訂便當服務(請自備零錢)或自行至外用餐。
4. 上課教室為台中市中區平等街 1 號 8 樓 。
5. 請自備環保杯飲水、筆、筆記本、及薄外套、身分證：**要吸菸請至樓下請勿上頂樓。**
6. 請各位學員共同維護教室的整潔，下課後請將隨身物品帶走並將垃圾置於垃圾桶中。
7. **颱風**等天然災害期間之上課與否，請依『台中市政府發布訊息』辦理，或來電詢問。停課則放颱風假；停課還是需來補課，**補課時間另行通知。**
8. **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前七日申請退費者(若要延班只能延 1 次)，退還已繳各項費用之九成。開班前三日,退還已繳各項費用之八五成,開班前二日，不接受退訓、退費。(以上為工作日)**

因報名人數不足導致該課程無法開課時，本單位全額無息退費。如因個人因素申請退費而需匯款退費者，學員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

9. **如因個人因素無法上課，補課費用自行負擔。**
10. **換證須由學員自行郵寄換發，課程最後一天會教如何郵寄換證。**

課程聯絡人：施小姐

專線：04-3501-6988 傳真：04-2475-6837 網站 http://www.hasa.org.tw

工會地址：台中市南屯區大墩路 17 號 1 樓